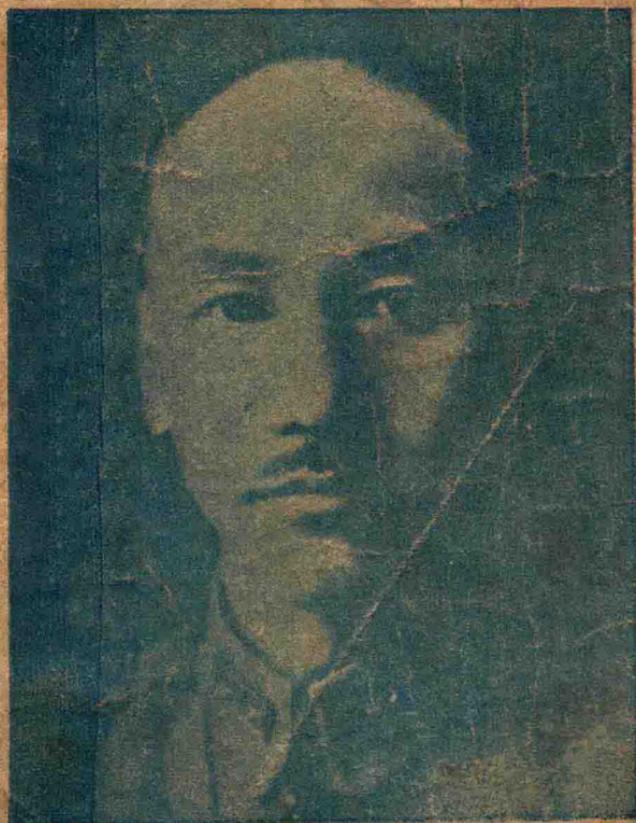


中國之命運

蔣中正著

為
國
家
永
久
和
平



繼
國
父
遺
志
努
力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八月三十日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九月十日再版

中國之命運 一冊

發行者 中央書店

印刷者 中央印務館
上海四馬路中畫錦里

代售處 各省大書局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國之命運 目錄

第一章 中華民族的成長與發達

第二章 國恥的由來與革命的起源

第一節 清代政治社會與學術的衰落及其對內政策根本的錯誤

第二節 不平等條約的訂立與國民的反應

第三節 辛亥革命的成功及其失敗的教訓

第三章 不平等條約影響之深刻化

第一節 不平等條約對政治和法律的影響

第二節 不平等條約對經濟的影響

第三節 不平等條約對社會的影響

第四節 不平等條約對倫理的影響

第五節 不平等條約對心理的影響

第四章 由北伐到抗戰

中國之命運

第一節 中國國民黨的改組和實行三民主義的步驟

第二節 北伐的成功與革命的教訓

第三節 國府遷都南京後之內憂與外患

第四節 抗戰對國內的影響

第五節 抗戰在國際的地位——抗戰期間及戰前對日戰略與外交

第五章 平等互惠新約的內容與今後建國工作之重心

第一節 不平等條約的撤廢與平等互惠新約的意義

第二節 國民今後努力之方向及建國工作之重點

第六章 革命建國的根本問題

第一節 建設與革命哲學之建立問題

第二節 社會與學術風氣之改造問題

第三節 自由與法治觀念之養成問題

第七章 中國革命建國的動脈及其命運決定的關頭

第八章 中國的命運與世界的前途

族的組織，更班班可考。四海之內，各地的宗族，若非同源於一個始祖，即是相結以累世的婚姻。詩經上說：「文王孫子，本支百世」，就是說同一血統的大小宗支。詩經上又說：「豈伊異人，昆弟甥舅」，就是說各宗族之間，血統相維之外，還有婚姻的繫屬。古代中國的民族就是這樣構成的。所以在這個時候，中國全體的國民，都有他「四海之內皆兄弟也」的崇高的倫理觀念，與博大的仁愛精神，決不是徒託空言的。

秦漢時代，中國的武力彪炳於史冊，而跡其武功，在北方則是為民族生存求保障，在南方則是為民族生活求開發。中國西北沙漠草原地帶的宗族，往往向中原農業地帶流徙，引起或大或小的戰爭。當時政府對於這些游牧宗族，於其侵犯則禦以武力，於其歸順則施以文治。所以這個時期，中國北方的領域，北度沙漠，東至遼東，西達於蔥嶺。同時，逐漸開發東南的農業，因之而西南的高原地帶，與中原的經濟已有密切的聯鎖。所以這個時期，中國南方的領域，南至於南海，東至於吳越，西南至於交趾，由於生活的互賴，與文化的交流，各地的多數宗族，到此早已融和為一個中華大民族了。

三國時帶，中原雖陷於割據分爭，然而三國政府仍各為民族的生存，繼兩漢的餘緒，或漸頓邊陲，或開發荒僻。西晉遭五胡之亂，漢族南渡，黃河流域為匈奴鮮卑諸族所割據。然而此諸宗族，皆漸趨於漢化。故苻秦與元魏，隨統一黃河流域的時間有短有長，莫不襲中國的衣冠，行中國的政教。隋唐大一統的局面，實為魏晉南北朝四百年間，民族融和的總收穫。這個時期民族之內，宗支之繁多，文化之豐盛，舉蔥嶺以東，黃河以西，沙漠以南，南海以北，所有全領域內的

宗教、哲理、文學、藝術、天文、術數、法律、制度、風俗、民情，亦已網羅綜合而治於一爐。宋代的國防，不足以保障民族生存的領域。契丹（遼）與女真（金）都是中國北部與東北方面生活未能完全同化的宗族。他們乘宋代民風萎靡，政治紛亂，軍事衰頹之際，併吞四隣各宗族而成爲強悍的勢力。他們雖先後入據中原，然他們仍先後浸潤於中原的文化之中。蒙古的興起，與契丹女真，事同一例。成吉思汗馬蹄踐踏的版圖，超越了中華民族生存所要求的領域以外，然而自忽必烈稱帝以後，中國固有領域以外的部分即與中國的國家組織分離，因而忽必烈以下的宗支，獨同化於中華民族之內。滿族入據中原，其宗族的同化，與金代相同，故辛亥革命以後，滿族與漢族，實已融爲一體，更沒有歧異的痕跡。

由於上述，可知中華民族意識的堅強，民族力量的彈韌，民族文化的悠久博大，使中華民族不受侵侮，亦不侵侮他族。惟其不受侵侮，故遇有異族入據中原，中華民族必共同起而驅除之，以光復我固有的河山。惟其不侵侮他族，故中華民族於解除他互相軋轉互相侵陵的痛苦與禍患的同時，能以我悠久博大的文化，融和四隣的宗族，成爲我們整個民族裏面的宗支。簡言之，我們中華民族對於異族，祇抗其武力，而不施以武力，吸收其文化，而廣被以文化。這是我們民族生存與發展過程裏面最爲顯著的特質與特徵。

就民族生存的領域來說：我們中國國家的領域，以民族生存所要求爲界限，亦即以民族文化所維繫爲界限。故我們中國在百年以前的版圖，一千幾百萬方公里之內，沒有一個區域，不是中華民族生存之所必需，亦沒有一個區域不是中國文化之所浸潤。版圖破碎，即爲民族生存的割裂，

亦即爲民族文化的衰落。故全國民必引爲國恥，非至於河山光復，不能停止其雪恥救亡的運動。在中國領域之內，各宗族的習俗，各區域的生活，互有不同。然而合各宗族的習俗，以構成中國的民族文化，合各區域的生活，以構成中國的民族生存，爲中國歷史上顯明的事實。這個顯明的事實，基於地理的環境，基於經濟的組織，基於國防的需要，基於歷史上命運的共同，而並不是全出於政治的要求。

以地理的環境而論，中國的山脈河流，自成完整的系統。試由西向東，加以鳥瞰：由亞洲屋脊之帕米爾高原，北路沿天山阿爾泰山山脈，以至於東三省，中路沿崑崙山脈以至於東南平原，南路沿喜馬拉亞山，以至於中南半島。在三大山脈之間，有黑龍江、黃河、淮河、長江、珠江諸流域。中華民族的生存發展，即在這些個流域之間，沒有一個區域可以割裂，可以隔離。故亦沒有一個區域可以自成一個獨立的局面。

以經濟的組織而論，在上述的完整山河系統之下，各個區域，各有其特殊的資源與特有的土壤，所以區域的生活，或爲狩獵，或串游牧，或進於農工，或宜於礦冶，或專於魚鹽。其分工基於自然的條件，其交易出於生活的必需。故遠在鐵路輪船發明使用之前，彼此之間，商業往來，即至爲繁密。此經濟共同生活，亦即爲政治統一以至於民族融和的基礎。

以國防的需要而論，上述的完整山河系統，如有一個區域受異族的佔據，則全民族全國家，即失其自衛上天然的屏障。河淮江漢之間，無一處可以作鞏固的邊防，所以臺灣、澎湖、東北四省，內外蒙古，新疆，西藏，無一處不是保衛民族生存的要塞。這些地方的割裂，即爲中國國防

的撤除。更由立國的資源來說，東北的煤鐵與農產，西北的馬匹與羊毛，東南的銅鐵，西南的錫，無一種不是保衛民族生存的要素。這些資源的喪失，亦即為國基的毀損。

至於各宗族歷史上共同的命運之造成，則由於我們中國固有的德性，足以維繫名宗族內向的感情，足以感化各宗族固有的特性。四隣的「朝貢」，中國常答以優厚的賜與，從沒有經濟侵略的企圖。四隣的戰爭，中國常保持「繼絕世，舉廢國」的大義，從沒有乘人之危以併吞其領土的政策。所以四隣各宗族，其入據中原的部分，則感受同化。其和平相處的部分，則由朝貢而藩屬，由藩屬而自治，各以其生活的需要與文化的程度為準衡。並且每一藩屬內附與同化的過程，常各有長期的歷史。即如蒙古，由周代的獵狃，秦漢的匈奴，已開內附與同化之端。自此以後，突厥之在初唐，契丹之在晚唐與兩宋，蒙古之在明清，皆迭有內附與同化的歷史。新疆則春秋時代，秦國稱霸西戎，繼之以漢代之通西域，唐代之定天山，而成之以元清兩代的開拓。這兩個區域，歸化中國的期間，皆綿亙至二千餘年之久。西藏則自吐蕃改宗佛教，內向隋唐以來，元代則隸於宣政院，清代則隸於理藩院，其向化亦超過一千三百年以上。至於東北，則比其他邊區之內向更早。肅慎的內附，始於周代。漢族的開發，盛於兩漢。中經隋唐宋元明，都是漢族與東胡共存的區域。迄於清代，則農工商業的經營，更全賴漢族而努力，即滿族亦同化於中華民族之中。臺灣，澎湖列島本是漢人開發的區域，屹峙東南，久為我們中國的屏藩，迄至明末，乃為荷蘭人所侵據，而終為我鄭成功所收復，其事蹟真可歌可泣。中國對於中南半島各宗族關係更深。存亡繼絕的義師，濟弱扶傾的戰役，真可謂「史不絕書」。總之，中國五千年的歷史，即為各宗族共同

的命運的記錄，此共同之記錄。構成了各宗族融合爲中華民族，更由中華民族爲其禦外侮以保障其生存而造成中國國家悠久的歷史。

這一部悠久的歷史，基於中華民族固有的德性，復發揚中華民族崇高的文化。我們知道：中國國民道德的教條，是忠孝仁愛信義和平，而中國立國的綱維，爲禮義廉恥。在這八德和四維黨陶之下，中華民族，立己則盡分而不渝，愛人則推己而不爭。義之所在，則當仁不讓；利之所在，則纖介無私。不畏強梁，不欺弱小，積五千年的治亂興亡，以成就我民族明廉知恥，忍辱負重的德性。惟其明廉，故能循分。惟其知恥，故能自強。循分故不陵侮異族；自強故不受異族的陵侮。惟其忍辱，故民族的力量是內蘊的而不是外著的。惟其負重，故民族的志氣是持久的而不是偶發的。由此種德性的推演，故中華民族的各宗派及其國民皆爲大羣犧牲小體，爲他人犧牲自我，而養成其自衛則堅忍，處世則和平，更進而以「存亡繼絕，濟弱扶傾」的仁愛之心，行「己立立人，己達達人」的忠恕之道。所以五千年來，東亞各民族或內附而同化，或相依而共保，或獨立而自存，各順其民志民心，各隨其國情民俗，各發展其文化之所長，以貢獻於人類共同的進步。

近百年來，中國國勢陵夷，民氣消沉。開五千年從來未有的變局。中華民族生存所要求的領域既受割裂的痛苦，而不平等條約的束縛與壓迫，更剝喪我國家民族的生機。縱觀我五千年悠久的歷史記錄，國家的興衰與民族的存亡，雖相乘而迭見，然而這一百年間，國家民族在政治、經濟、社會、倫理、與心理各方面，無不頽風外暴，危機內伏，幾將毀滅我再生的基礎，杜絕我

復興的根源，實爲歷史先例之所無。若非由我，國父倡導三民主義，領導國民革命，則中華民族五千年來命脈，必已在日寇鯨食鯨吞之下，爲朝鮮之續。幸賴我先知先覺的，國父闡揚其大仁大智凝結而成的武勇，以中國的自由平等爲目的，喚起民衆，奮鬥至四十年之久，乃納全國國民一致的要求正軌；並在彌留之際，確定廢除不平等條約爲中國國民革命的第一個目標，復將這個未竟的大業，留給我們後死的同志和全國的國民，繼續奮鬥，迄於今日，終獲初步成功。於是民族復興之機，國家再生之望，擺在我們全國國民的面前。中正身當我中華民國獨立自由重新發軔之初，撫今思昔，策往勵來，特陳述我國家民族百年的經歷，指出我國家民族今後的方向。尤望我全國國民深切認識我中國的命運，扣在我全國國民的雙肩，而決於戰局發展的今日，絕沒有瞻顧徘徊的餘地，更不容有盲從倚賴的心理。願我全國同胞共同體察而力行之。

第二章 國恥的由來與革命的起源

第一節 清代政治社會與學術的衰落及其對內政策根本的錯誤

我們中國百年來國勢的陵夷，民氣的消沉，大抵以不平等條約爲造因。不平等條約訂造的經過，全爲中國國恥的記錄。而國恥之所由招致，又必須追溯於滿清一代政治的敗壞，尤其是學術與社會的衰落。

滿族原是少數人口的宗族，爲什麼能夠征服中國呢？明朝的末年，政治腐敗，思想分歧，黨派傾軋，民心渙散，流寇橫行。三百年的明室，在李闖張獻忠等流寇與滿族的旗兵，內外交侵之

第二章 國恥的由來與革命的起源

下，竟以覆滅。自滿族人關以後，中國的民族思想，便漸漸消滅了。

國父說道：「自順治打破了明朝，入主中國，明朝的忠臣義士在各處起來抵抗，到了康熙初年，還有抵抗的。所以中國在那個時候，還沒有被滿清征服。」又說：「在康熙雍正時候，明朝遺民排滿之風還是很盛。所以康熙雍正時候，便出了多少書，如『大義覺迷錄』等，說漢人不應該反對滿人來做皇帝。他們所持的理由是說：『舜是東夷之人，文王是西夷之人，滿洲人雖是夷狄之人，還可以來做中國皇帝。』後來到了乾隆時代，連滿漢兩字都不准人提起了。凡是書中關於宋元歷史的關係和明清歷史的關係，都要一律刪改，所有關於記載滿洲匈奴鞭鞭的書籍，一概定為禁書，完全把他消滅，非特不准人民閱讀，而且不准人民收藏。『但是比之於日寇今日統治朝鮮，其手段的毒辣，猶有小巫見大巫之別，朝鮮亡國到現在不過三十餘年，而其國內的人民早已為日寇的奴化教育所麻醉。凡是朝鮮原有的歷史文化，都已燬滅無餘，不許朝鮮人存留一點民族意識。所以朝鮮人至今聽到『韓國』這個名詞，亦不知其意義了。我們看見了現代帝國主義者對於他所滅亡的國家民族，手段之迅速，禍患之慘酷，實在寒心。」

在滿清這樣一面奴化，一面殘殺之下，中國固有的優良學風，乃為之大壞。當明代開國時期，所提倡的朱學，到他中葉，這一派的學術，發生了流弊。一般學界中人，應科舉者固然是尋章句，作八股；講義理者，亦不過造語錄，看話頭。王陽明倡「知行合一」的學說，要矯正這種弊病；到他晚年，更提倡「致良知」，使學者從煩瑣的文體與支離的思想解放出來。這一派的學說不久也流於空談無實。張江陵當政，又提倡「實學實用」的學說，兼救朱王兩派末流的弊端。到

了明清之際，雖有王學的狂禪，東林的虛矯，然而科學的研究，如李之藻、徐光啓、宋應星等於天文歷數、農政工藝，莫不實是求是，精益求精。黃（梨州）、顧（亭林）、王（船山）、李（二曲）、顏（習齋）、傅（青主）諸大儒，更是性理與經濟兼通，思想與實行並重。民族主義與民權思想的推衍，光招滿族之忌。幾回文字獄之後，經世之學遂衰。到了乾嘉年間，考據之學興起。考據之學，本由黃顧開其源，在黃顧本人，這種學問實在是經世之學的一個部門，離開了經世的大義，便失去本來的價值。乾嘉的學者，捨棄他們實用的精神，專求學問於名物字句，其流弊所及，竟使學問既與人生脫節，亦與政治分離。一般學者於支離瑣屑的學風之中，復誤解「中庸」的道理，養成一種「模稜兩可」，「似是而非」的風氣，造成曾濼生所謂「不黑不白，不痛不癢之世界」。

有清一代，建國規模的宏遠，政制法令的精密，猶能遠紹漢唐的餘緒，實可以超越宋明，更爲元代所不及。此二百六十年間，正是歐美現代各國，脫離中古黑暗時期，開國創業，發憤圖強之際會。假使滿清對國內漢滿蒙回藏各宗族，不存界限，一視同仁，認識我五族在實質上本是整個的一體，使各宗族不分宗教職業階級男女，皆一律平等，更扶助邊疆各族，培植其自治能力，保障其平等地位，則中國必能與歐美現代各國，並駕齊驅，以自致於康樂富強，決不致遭受此百年來不平等條約束縛的恥辱，亦不致任日寇爲禍於亞洲，乃可斷言。但這是時代與思想的關係，我們非所望於當時的滿清能施行這樣政策，固不可求備太苛。無如滿清不惟見不及此，而且他專用一種殘殺與奴化的政策，來統治各宗族。所以滿清二百六十年之間，我們全國人民未見有一日

光明的景象。雖乾隆時代號稱郅治，然而滿大吏之當國者，如和珅之流，私心自用，貪婪成風。自此以降，一般滿官，大抵賄賂公行，誅求無厭；而投效滿清爲奴才的漢官和學者，又相習於崇尚虛文，不務實際，敷衍粉飾，聊以自保。尤其是一般寒賤鮮恥的豪猾，更不惜認賊作父，以編入一漢軍旗一爲榮幸，倚勢橫行，魚肉同類。所以社會的黑暗，學術的敗壞，皆日甚一日。而其對待國內各宗族的手段，更言之痛心，令人髮指。就是滿清一代，在各宗族之間，專施其挑撥離間的毒計，使之互相軋輾，和自相殘殺，而彼乃在各宗族相克相制的狀態之下，坐收漁利，維持他滿清皇室的地位。所以他對於蒙古西藏，利用一喇嘛教一，以消滅其尚武的精神，甚至想絕滅其宗族的人種。他對於漢回各族，則從政治與宗教制度上講求箝制的方法，其中以旗兵控制國內各宗族的手段，最爲顯著。然旗兵最大的缺點，亦就在於兵民之間，在宗族上有鮮明的界限，在生活上也有懸殊的距離。清廷以爲漢人納稅以奉養旗兵，旗兵習武以鎮撫各族，認爲惟一的良策。殊不知兵農既分，則旗兵流於游惰。滿族固舉族皆兵，然其風氣之所趨，乃到後來舉族皆成爲浮食的游民。到了太平天國時代，旗兵與綠營皆腐敗無用，於是湘勇淮勇遂爲地方軍隊的濫觴。

滿清政府這種種害人自害的對內政策，相沿至道光同治之間，遂致立國的精神淪沒，開國的遺規失墜，政治解紐，國防廢弛，瓦解土崩，大勢已成。於此時期，中國在列強侵略之下，遂造成了「不平等條約」繼續不斷，有加無已的國恥，卒使我國勢日蹙，而滿清皇室的本身，亦難免於覆滅。我國父看出了滿清這種對內政策，足以致國家民族於滅亡，所以自與中會至同盟會，

即以此爲革命的唯一對象。比及辛亥革命成功，我國父首先宣佈「五族共和」的大義，以解除國內各宗族的軛轢，而致之於一律平等的境域。由此以至於今日，我國民政府仍一本我 國父的遺教，以及中國國民黨歷次宣言，一掃滿清對內的卑劣政策，務使國內各宗族一律平等；並積極扶助邊疆各族的自治能力和地位，賦與以宗教、文化、經濟均衡發展的機會，而增強其向心力與團結力。對於整個國家與中央政府，共同愛戴，一致擁護，和衷共濟，休戚相關；俾我中華民國，日益富強康樂，而三民主義亦得發揚光於大世界。這是中國國民黨革命的一貫精神，亦即是中國國民黨對內政策的唯一使命。

第二節 不平等條約的訂立與國民的反應

中外的不平等條約以清道光二十二年（西歷一八四二年）中英南京條約爲開端。南京條約是鴉片戰爭的結果。鴉片戰爭的失敗，是中國「第一個國恥」。南京條約就是這第一個國恥造成的。由鴉片戰爭到辛亥革命，中國的國際關係，可以分成三個時期來說明。

自鴉片戰爭到甲午戰爭，可以說是「第一個時期」，天津條約又是這個時期裏面的一個關鍵。這個時期，列強在中國開闢通商口岸，以通商口岸爲基點，設立各種的特權。他們最初開闢的通商口岸是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五處，就是所謂「五口通商」。他們取得的權利是他們向人民在領事裁判權之下，居住貿易，反客爲主，並在協定關稅之下通商往來，漫無限制。其後英法等國，在他們各自企圖擴張商業勢力的地點，增開商埠，又利用國清外交官吏的愚昧，增

取特權。每一國在他和中國訂立的條約裏面設定一個新特權，其餘各國便援引「最惠國條款」的惡例，同享這個新特權所給予的利益。條約裏明白規定的特權，又可以由他們在文字上的解釋，加以擴充，或由他們造成「既成事實」，強迫中國承認，由此演出更有力的特權。即如租界，在中外的條約上本沒有什麼特權的明文的规定，後來變成了喧賓奪主的怪象，卻是由領事裁判權擴充而發生出來的。

何以說天津條約是這一個時期裏面的一個關鍵呢？南京條約訂立之後，列強在不平等條約之下，對中國通商，以廣州一口為最繁盛；帝國主義者在中國經濟上思想上的影響，以兩廣為最深，民衆的反響，亦以兩廣為最烈。廣州的民衆，反抗廣關商埠，反抗外輪進口，情緒至為激昂。南京條約訂立後九年，為道光三十年（西歷一八五〇年），洪秀全就在廣西的金田起事，由廣西發展到長江流域，幾至於顛覆滿清。正在這個時期，英法聯軍，襲擊廣州，攻略天津，進擾北平。清室昏憤，在聯軍強制之下，而訂立了這個天津條約。在此以前，清廷對外來的壓迫，一木具傳統的自大心理，藐視外國，以反抗洋人為惟一的外交政策。但是到了這個時期，清廷在國內民族革命，與列強壓迫之間，加以權量，乃慚趨媚外，於是與列強所訂的條約，多已含有自動讓與的作用在內。而漢族的士大夫對於列強的認識，於此也有重大的變遷，在此以前，他對於列強抱有自大的心理，亦與清廷相同，到了此時，其大多數還在浮誇豪昧之中，鄙視洋務，不值一顧。而其一部分人看出了西洋鎗砲輪船的厲害，漸懷戒懼之心，乃主張模防西洋，盛倡「格致」。當時平定太平天國的曾（國藩）左（宗棠）李（鴻章）等就是此後清廷的新政先驅。然後所謂洋

務，初不過設工廠來仿造鎗炮與交通的工具，設學校來教習西洋的語言文字，而通曉語言文字，既不能算是外交人才，無整個計劃之製造輪船以至修海防，築鐵路，亦不過震於西洋之一船堅砲利，並非爲全部國防計劃與國民經濟打算。但是他們所籌的新政經費，多爲皇室挪移，以資其窮奢極侈之私慾。所有官員亦相率視新政爲肥缺，舞弊營私，以圖自飽。「海軍衙門」在實際上忙於頤和園的內差，「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也成了有力的王公大臣掛名分肥的處所，到了甲午中日之戰，竟至一敗塗地。於是李鴻章奉命親赴日本簽訂喪權辱國的「馬關條約」，又加重了一個國恥。二百餘年來滿清上下積累而成的衰風敝習，遂暴露於天下，而日本軍閥對中國的蔑視對亞洲的野心，亦即由此而起了。

綜觀這個時期的不平等條約，鴉片戰爭之後的各約共爲一期，英法聯軍之後的各約又爲一期。前一期的各約，重要的有道光二十二年中英南京條約，道光二十三年中英五口通商章程，即所謂虎門條約，道光二十四年中美望廈條約，中法黃埔條約，道光二十七年中瑞挪條約，咸豐元年中俄塔爾巴哈臺通商條約。列強依這些條約取得各種的特權，要目如左：

(甲) 領事裁判權

(子) 純粹外國人案件，中國官員不得過問。

(丑) 中國人與外國人之間的民事案件，由外國領事官先行調處，調處不成，則由中國地方與外國領事官「會同審理」，公平訊斷。

(寅) 中國人與外國人之間的刑事案件，中國人由中國地方官按中國方法律審斷，外國人